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

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4
议案一：《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议案二：《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议案三：《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7
议案四：《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9
议案五：《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0
议案六：《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议案八：《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4
议案九：《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8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14:30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软件产业基地 5 栋 B 座 4 楼卓越厅（44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参会人员：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帆先生

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 二、 介绍股东到会情况
- 三、 介绍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的出席情况
- 四、 宣读会议审议议案
 - 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4、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6、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五、 股东讨论、提问和咨询并审议会议议案
- 六、 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七、 股东进行书面投票表决
- 八、 统计并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九、 由见证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见证意见
- 十、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订如下参会须知：

- 1、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相关人员按时进行现场登记、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 2、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定，对于扰乱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它股东合法权益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 3、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
- 4、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所持有的股份数额。每一股东总体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
- 5、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表决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和见证律师参加计票、监票。
- 7、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制止。

议案一：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其它有关法规、通知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154,651,808.80 元，加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95,299,577.68 元，加本年度因股份支付计入母公司股东权益的金额 155,036.00 元，2023 年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350,106,422.48 元。

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内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58,001,914 股，扣减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公司股份 1,302,172 股，以此计算 2023 年度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 82,205,953.56 元（含税）。

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068,585 股，累计支付总金额为 101,127,517.89 元（含交易费用）。

根据上述规则，公司 2023 年度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 183,333,471.45 元，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11.07%。

如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保持每股分配 0.18 元（含税）不变，对分配总金额作相应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方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四：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五：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六：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对运营资金的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项目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以及外汇衍生品业务等。

在以上额度范围内，授信具体业务种类等最终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与授信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公司征信查询申请书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后续事项不再上报董事会审议，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本次综合授信额度生效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中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自然失效。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不会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八：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汇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顶香港”)、HUIKE (SINGAPORE) HOLDING PTE.LTD.(以下简称“汇科新加坡”)及全资孙公司 HUIDING INTERNATIONAL PTE.LTD.(以下简称“汇顶新加坡”)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对运营资金的需求,汇顶香港、汇科新加坡及汇顶新加坡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本公司将为其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或质押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等值 2 亿美元。本次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以及原有存续合同金额。本担保事项有效期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股东大会。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同意授权财务负责人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审核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一

公司中文名称: 汇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Goodix Technology (HK) Company Limited

注册号: 1849251

成立时间: 2013 年 1 月 9 日

注册地址: Room 2113, Level 21 Landmark North., 39 Lung Sum Avenue., Sheung Shui, New Territories

董事: 张帆

注册资本: 港币 2,506,737,525 元

经营范围: 电子信息行业的研发, 贸易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美元

科目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294,878,746.51
负债总额	19,112,922.10
资产净额	275,765,824.41
营业收入	216,240,569.17
净利润	-24,756,427.63

(二) 被担保人二

公司中文名称: 汇科(新加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HUIKE (SINGAPORE) HOLDING PTE.LTD.

注册号: 202322772C

成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9 日

注册地址: 51 SCIENCE PARK ROAD #04-22 THE ARIES SINGAPORE(117586)

董事: ZHANG FAN、ZANG WENYING

注册资本: 5000 万美金

经营范围: 软件和应用程序的开发(游戏和网络安全除外)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美元

科目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34,414,073.45
负债总额	11,000,000.00
资产净额	23,414,073.45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85,926.55

(三) 被担保人三

公司中文名称: 汇顶国际私人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HUI DING INTERNATIONAL PTE.LTD.

注册号: 20208724G

成立时间: 2020 年 9 月 18 日

注册地址：51 SCIENCE PARK ROAD #04-22 THE ARIES SINGAPORE
(117586)

董事：TANG HAIMING, ZHANG FAN, PI BO

注册资本：新加坡元 6,800 万元

经营范围：电子信息行业的研发、贸易、区域管理中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孙公司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美元

科目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8,071,412.94
负债总额	4,498,884.09
资产净额	3,572,528.85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1,650,755.71

汇顶香港、汇科新加坡及汇顶新加坡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汇顶科技	汇顶香港	100%	6.48%	-	单体及合计不超过2亿美金	17.64%	1年	否	否
汇顶科技	汇科新加坡	100%	31.96%	-	单体及合计不超过2亿美金	17.64%	1年	否	否
汇顶科技	汇顶新加坡	100%	55.74%	-	单体及合计不超过2亿美金	17.64%	1年	否	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汇顶香港、汇科新加坡及汇顶新加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事项，以其和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借款合同及担保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由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所涉贷款系为满足子公司、孙公司实际经营之需要，鉴于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以及资产负债水平，本次担保的风险相对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4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事项，本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合计为美元 2.5 亿元（不含本次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 17.74 亿元，按 2024 年 4 月 9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7.0956 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05%。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九：**《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